

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案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相关内容修订如下：

序号	原章程条款	修订后章程条款
1	第一百一十四条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（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），设董事长 1 人，可以设副董事长。	第一百一十四条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（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），设董事长 1 人，可以设副董事长。

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3 日